



照片由虹影本人提供

近日,在《饥饿的女儿》的续篇《好儿女花》推出之后,虹影再次成为了焦点人物。书中“二女侍一夫”的情节犹如一枚重磅炸弹。虹影说,曾经“一直都没敢发表,因为里面全是我到死都不愿意说的事。”如今,走出阴霾的她,在自传体小说中讲述了自己怎样的人生故事?本周,本报记者连线了身在德国参加法兰克福书展的虹影。

# 虹影:生活比小说更像小说

## 书间道

Book Review

### 隐私:交出一个真实的自己

虹影最近其实出了两本新书,一本是《那些绝代风流的名女人》,另一本是《好儿女花》。后者作为亦真亦假的自传体小说,读者很容易直接将小说中人物的命运与作家本人联系起来。

《饥饿的女儿》中,虹影向世人公布了自己私生女的身世,而在《好儿女花》中,书中女主人公离婚的原因在结尾被轻轻点破——“二女侍一夫”的情节设置更犹如一枚重磅炸弹,这不得不让人想起虹影那段曾经让无数人艳羡的婚姻。虹影与著名学者赵毅衡八年的携手相爱,最后还是曲终人散,而低调离婚的真实原委,究竟有多少是如书中所述。虹影的朋友写信对她来说:“我真希望这是一本完全完全的小说,而不是真的。作为读者,我欣喜自己读到了一本值得一读的好书,可是作为你的朋友,我的心都读碎了。”

往事“不堪回首”,虹影说:“我可怜自己曾经扮过那种滑稽的角色。多少次想推开自己那些年的生活,那些不为人知的挣扎和失落,可我办不到,那些阴影就跟影子一样跟着,压在身上,一年重于一年。”直到三年前开始拿起笔写这本书时,虹影才敢吐出一口气。

再回首当年与赵毅衡八年的相爱相守,如今两人已经各自开始了新的生活,虹影显得很平静:“终点就是被忘记,我早就已经达到。”虹影说,生活远比小说更像小说,但是也更残酷。自己作为小说家只是将生活的一种状态用艺术的语言表述出来。虽然写书给了她一个可以尽情倾诉的方式,但这并不是一本仅仅写给自己看的书。想到书公开出版后,可能给自己生活带来的影响,她也开始矛盾和挣扎了。

虹影把书交给了出版社,却一再让出版社延后出版时间。“我看着这些文字,问自己:要不要发表?我犹豫难决。”然而这一次最终她还是选择了跳下跳台——就像一个初学游泳的人,是死是活,都把自己义无反顾地交出去了。

### 争议:一切留给时间评说

接受记者采访时,虹影正在德国法兰克福书展上,忙得不可开交。德国出版社正在做她的德文本小说《上海王》的新书宣传,每一天都安排满了,甚至上网查看邮件,都要

见缝插针地找时间。

对于这部充满传奇色彩的书上市后,可能会引起什么样的争议,虹影说,她现在无暇去考虑。她相信,读者都有一双“火眼金睛”。虹影表示,自己并不希望“隐私”成为书的卖点,被人们读过一遍之后就放在书架上,然后被遗忘。书的重点在于,提示女性应该如何看待自己:你是谁、你为何而活。

### 亲情:让心到达平静幸福

书名中的“好儿女花”俗称指甲花,也称小桃红,是一种生命力强且最容易生长,但也最卑微的花。“这本书是关于我婚姻的记忆和我母亲的故事,是那些长年堆积在我心里的黑暗和爱,而我母亲的生前际遇如同此花。”以此书为名,虹影的笔下描述了母亲动荡的一生,包含了对母亲的一片深情。

三年前,母亲去世之时,正是一个小生命在虹影肚中孕育之季,两个最深爱的人的离开和到来,亲情奇特的交接,让虹影感慨万千,无法平静。从那时起,这本书就在她的心里生长起来。因为怀孕,她经常得停下笔来,不能让肚子里的孩子太悲伤。可是孩子似乎比她坚强,没有让她有任何异常情况,连一次呕吐也没有。“她想要听我的故事,她的外婆的故事。所以,这本书,我必须诚实面对自己的良心。”

如今,再次结婚后的虹影生活得很平静,她和英籍丈夫定居北京,女儿的到来更让她体会到为人母亲的幸福。那些年少的轻狂和棱角,渐渐在温情中融化。虹影说,没有女儿之前,她的生活里只有文学,但女儿的到来改变了这一切。“我首先是一个母亲,然后才是一个作家。一个母亲,她可以承受的东西是无限的,远远超过一个失败者,就像我的母亲生前一样。”

她用了一个比喻来形容自己现在的状态:“鱼朝大海深处去,世界的亮光会刺痛她的眼,但在水里,她孤独但平静。”

实习生 朱琳



## 书摘

### 我是罪的源头

那个人,在1992年,跟我回重庆,在六号老院子里住过,1996年又跟我回去,住在母亲的新房子。母亲始终与他有距离,之后我再也未带他回去,直到这次他去给母亲奔丧。母亲心里端着一碗清澈如镜的水,照着他。作为母亲,她有预感,我这个男人会成为我命中一劫!

记得有一天我和小姐姐在厨房里准备晚饭,他在一边看着说:“你们两姐妹是多么了不起的女子,世人有一天知道,定会为之惊叹!”那个小姐姐刚到伦敦不久,那个晚上树静云淡,一抹夕阳映在我们的脸上,一切都是那么美好。

他在母亲追悼会上,湿了眼睛。他是爱我的母亲的,当时他恐怕也想到他的身世,他的母亲,他这一生经过的事,百感交集。他跟着我的亲友们,一步一步走下火葬场那个身影,仿佛又在眼前。我不止一次问自己,他与我错在哪里?他一面是一个大学问家,一面是一个让我想起就会心酸疼痛的人。他父母相继在文革时期惨死,弟弟也死因不明,只有一个妹妹与他相依为命。除此之外,他几乎没有一个朋友。

可是母亲怎么知道我们两姐妹和他呢?

当然,母亲不笨。小姐姐一走伦敦那么久不回中国,而我一个人在中国。小姐姐从小并不让我,在母亲眼里,姐姐做对不起妹妹的事,所以没有脸来见她这个当母亲的人。我们共侍一夫,不管最先是如何开始,中途如何波折,最后,我是无话可说。跟母亲一样,我也习惯灾难,多一个姐姐进来算什么。母亲看着我们两姐妹,她不能做判官。

两个女儿都抛弃了她这个母亲,她恨自己,认为一切都是她的错,在她无尽的悔恨和抑郁之中,又添了新伤。

“你妈妈要你不要太恨他。”王嬢嬢说。我说,“我不恨他,可我不知道什么时候能做到原谅他。”渐渐地,渐渐地,我会那样做,不得不那样做,原谅他。小姐姐呢,她会继续爱他或有一天忘记他?但愿时间的子宫会让她痊愈。

母亲是对的,这不能说是谁的过错。我、小姐姐和他,只是我们三个人遇在一起,悲剧就发生了,我们在不该遇见的地方时间遇见了。要说有罪,那就是我,我是罪的源头。

## 新书推荐

New Books



版本:金城出版社2009年9月  
作者:周为筠

### 杂志民国

杂志如同一个窗口,外看方尺之间,内有万千世界。本书通过展现民国时期《新青年》、《良友》等著名杂志的创办始末、荣辱兴衰,讲述了一个时代的起起伏伏。风云翻滚的时代都成了杂志这场戏的幕景,撰稿人们像演员在那里唧唧呀呀地唱念做打……



版本: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2009年9月  
作者:林夕

### 我所爱的香港

林夕,华人乐坛第一作词人。香港,林夕呵护和塑造的心中之城,林夕的“家”。他爱这个“家”,笔端充满了对这个“家”的关注和亲情。他看取的不是一时一地的香港,而是全球视野下的香港,转变中的香港。



版本: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2009年9月  
作者:贾志刚

### 贾志刚说春秋

岐山地震、周幽王烽火戏诸侯、周平王迁都洛邑,春秋大幕从此拉开……在国内读史热潮中,本书以其独特的视角和写法重现并重新解析了春秋时代,掀起了一股“春秋热”,大有赶超前几年的超级畅销书《明朝那些事儿》之势。



版本: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2009年10月  
作者:德彼得博夏德

### 为什么我们越来越快

也许有那么瞬间,你极其厌恶地想,这世界到底怎么了?为什么我们像个陀螺似的越转越快?我们到底将被带往何方?也许,博夏德能告诉你答案。他以充满哲学味道的方式揭开了速度背后的真相。

## 悦读

Happy Reading

### 把寒灰吹出火来

《第十一诫》是一部曾经给黄梵带来很多困扰的小说。黄梵自己在再版前言中说:“我在写这部小说时,内心混合着一种身临地狱的激情。我经常把自己给遗忘,在确立人物关系的过程中,我便成为书中的人物。由于人们读小说时,坚持小说里那些不堪的场景,就是作者的生活秩序。”

黄梵因《第十一诫》所遭遇的困扰在中国当代文学中肯定不是第一个,也绝不是最后一个。因为只要你对世界亮出解剖的刀子,自然会让世界的某一部分不痛快,以至于“《第十一诫》是自叙传吗”,如此常识的问题也成为文学阅读和批评争执不休的问题。

从《第十一诫》写作、发表到现在的再版差不多十年时间。也就这十年高校的乱象、知识人的堕落,渐渐从暗角的叽咕喳喳成为一个可以广泛谈论的公共话题。如果《第十一诫》仅仅是个揭画皮式的“现形记”,那么今天《第十一诫》所讲述的那些大学校园的龌龊已经很难在“惊悚”之上和大众传媒一争高下了。说穿了,不就情色那些事吗。但我认为今天《第十一诫》还是一部值得再版、值得重读的小说。

虽然黄梵将他的故事安放在大学校园,当然也可以挪移到当代知识人聚居的其他场所,甚至挪移到其他任何场所。如果我们将对黄梵的期待和想象仅仅停留在《皇帝的新装》中诚实的孩子,其实不自觉地又将文学问题简单地置



作者:黄梵  
书名:《第十一诫》

换成一个道德立场问题。因此,读《第十一诫》,在姜夏、齐教授、师母、马厉、女摄影师、慎教授、新主任、女弟子等纠缠不情的性与爱中间,洞开的是人性的户牖,是我们内心深处的黑暗、软弱、怕和爱等等。对于那个我们无法触摸的内心,黄梵往往把寒灰吹出火来,更让火燃到透凉的灰烬。黄梵不会在“诫”与“越诫”的是非之间果断、淋漓地下刀子。而且“十诫”之外做加法地增加“一诫”,至“十一诫”,以至“无穷诫”真的就能够让人轻易地交出自己的“越诫”的蠢动吗?所以,如果我们不摆出假道学的嘴脸,我们对《第十一诫》中那些左冲右突被性与爱煎熬着的众生禁不住慈悲起来,至少姜夏和师母的所谓不伦之恋能够被我们爱与恨到疼痛。

读黄梵的《第十一诫》,我首先想玩味的是黄梵在用一种怎样的节奏讲这个故事。“慢性中毒”是一种情不自禁地深陷其中而不愿自拔,这是黄梵和读者之间的密约。黄梵这个语言的沉溺者,潜伏在文字背后,心如止水而又杀机暗伏。何平

## 读行侠

Photo Taking

### 牛津的红楼



地点:牛津  
时间:2008年夏

北大红楼名气很大,但在如今的北大已见不到,因为现在的北大占用的是原先燕京大学的地盘。现在我想说的是英国最古老的学府——牛津的红楼。

无论在剑桥或是在牛津访问的中外学者,都会抽空到另外一所大学一日游。有一条速度奇慢的长途汽车路线似乎是专门为这类人设计的,每日从两地对开数趟,票价低廉,往返只需十英镑。按照外汇比价,大约相当于杭州与上海浦东机场之间的单程车票。

一个星期天的早晨,我乘坐头班汽车从剑桥出发,途经贝德福德和白金汉郡,停靠了五六站。如果说剑桥、牛津和伦敦刚好组成一个直角三角形的话,那么我们走的是斜边。这个三角形对英国的重要性不言而喻,尤其在智慧方面。上午十点左右,大巴慢悠悠地开进了牛津城,作为城

市,她果然要比剑桥大。我们沿着伍德斯托克大街向南,两旁的房屋尤其行人的步履,让我想起中国大学的教师宿舍区。到达市中心的殉道者纪念碑后,大巴向西拐到了乔治街,在车站外面把乘客全部放下来。

我顺着原路向东,走过一家火腿商店,被玻璃窗里的景象吸引住了。穿蓝色条纹工作褂的师傅,他头上的几只火腿更像是一把把吉他。记忆最深刻的是几座红楼楼房,老奥尔良饭店和红狮旅店都是三层,还有一座四层的红砖公寓,拐角呈现圆形,屋顶像是顶礼帽。比起老北大的红楼,这几座楼房无疑更漂亮、更现代。

虽然早在12世纪,牛津大学就因为巴黎大学拒收英国留学生得以创建,但直到19世纪初,这座城市的人口仍只有一万多一点。进入20世纪以后,随着印刷业和出版业,以及蜜钱和橘子酱(书生们的最爱)加工业的兴旺发达,人口骤然扩大了数倍。蔡天新